

## 农村劳动力的流动与转移

2005-5-23 赵文欣 阅读621次

农村劳动力的流动与转移，不仅是发展农村经济、增加农民收入的现实问题，而且是区域经济发展和整个国民经济发展中的一个重大问题。在我国，允许农村劳动力流动与转移，是党中央、国务院对农民放活的一项大政策。

四川是中国内陆地区的人口大省，也是劳动力资源大省，有着庞大的农村剩余劳动力。全省8700万人口中，有6200多万农村人口，占71%，农村人口的比例高于全国水平。全省农耕地面积454.3万公顷，平均每个农户不足0.3公顷。农村剩余劳动力有近2000万人。长期以来，我国的户籍制度、就业制度等，限制了农民，把农民束缚在有限的耕地上，形成了城乡二元经济结构，造成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缓慢，农民收入低，日子过得不宽裕。

改革开放以来，随着农村改革的深化和我国东部沿海地区经济的迅猛发展，四川农村劳动力开始流动，规模逐步扩大，形成不可阻挡之势。“川军”成为四川省劳务输出的品牌，四川农民工的足迹遍布全国。1993年，四川外出务工的农民约500万人。

2003年，全省外出务工的农民达到1370万人，其中出省务工的660万人，到国外、境外从事劳务的7000人；从邮局汇回的劳务收入311亿元人民币。全省农民人均劳务收入697元，占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32.5%；比上年增加65元，占农民人均收入增加部分的50%左右。可见，劳务收入已成为四川农民增收的重要来源。

有一段时间，不少人害怕农民流动，害怕农民进城，斥之为“盲流”，并设置各种障碍阻止农民流动和转移。但是，最终都被经济发展的浪潮所冲破，被历史的潮流所抛弃。因为农村劳动力的流动和转移，有其深刻的经济社会根源。一是农村实行家庭承包经营以后，农民有了生产经营自主权，生产劳动可以自己安排，本来耕地就不多，加上农业科技的进步，剩余劳动力和剩余劳动时间越来越多。人口的增加和耕地的逐年减少，又加剧了这种趋势。前几年农产品又受市场的制约，销路不畅，价格低下，农民增收困难。近几年，农民增收主要靠养殖业和从事劳务的工资性收入。增加收入，改善生活，是广大农民的强烈要求；离开农村，进城打工，是许多农民特别是青年农民的愿望。二是我国经济发展不平衡，地区差距拉大。东部沿海地区改革开放早，经济发展快，需要更多的廉价劳动力，而广大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滞后，又有丰富的劳动力，这种经济的互补性和吸引力是无法阻挡的。

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《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》指出：“农村富余劳动力在城乡之间双向流动就业，是增加农民收入和推进城镇化的重要途径。建立健全农村劳动力的培训机制，推进乡镇企业改革和调整，大力发展县域经济，积极拓展农村就业空间，取消对农民进城就业的限制性规定，为农民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。”这充分阐明了农村劳动力流动和转移的重大意义，并为拓展农村劳动力转移的途径指明了方向。抓好农村劳动力转移，把丰富的人力资源转变为人力资本，是促进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十分紧迫的重要问题。为统筹城乡发展，坚持以人为本，树立全面、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观，促进经济社会和人的全面发展，必须对农村劳动力的流动和转移予以高度重视。

农民收入增长缓慢，是当前制约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一个主要矛盾，也是城乡差距拉大的重要因

素之一。农民收入低，影响到国内市场的启动。在历史形成的城乡二元经济结构下，农村的封闭性导致了农民就业的不充分，这是制约农民收入增长的重要原因。因此，在用先进技术改造传统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同时，还必须逐步转移农村的富余劳动者。繁荣农村，就得优化包括就业结构在内的农村经济结构。富裕农民，就得减少农民。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工业化、城镇化的推进，随着农民就业观念和经营活动的多样性日益增强，农村劳动力正在逐步由小规模生产向集约型转变，由农业向非农产业转移，由农村向城镇集聚，农村劳动力的就业结构已经发生并正在发生重大变化，还要继续加大这种变化。

统筹城乡发展，关键在于建立有利于逐步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体制，很重要的是统筹城乡就业。当前，我国就业问题面临双重压力，总量问题和结构问题交替，新增劳动力与失业人员并存，要把扩大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更突出、更优先的位置。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，既要重视扩大城镇就业问题，又要重视解决农村劳动力的就业问题。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，不仅是农民收入增长的必然要求，也是城镇发展的客观需要。目前第二、第三产业的从业人员中，农村户籍的劳动者已经占相当大的比重，在不少劳动密集型的部门，从事第一线生产的操作者，大多数已经是农村户籍的劳动者。这样的就业结构，不仅使农民扩大了就业，增加了收入，而且也充分发挥了我国劳动力资源充裕的比较优势，成为增强制造业和服务业竞争力的一个重要因素。

有人认为，大批农村劳动力进城务工经商，会给市民的就业、城市管理、基础设施建设、计划生育和社会治安等带来压力和困难，因而总是采取各种办法来限制农民进城。这种认识有一定的道理，然而是不全面的。农民进城确实会给城市带来一些新问题，但这是前进中的问题，发展中的问题，可以通过改革、发展和各项制度的建立与完善，逐步解决。不可忽视的是，农村劳动力进城镇务工经商，对城镇经济社会的发展有积极作用的一面，他们的辛勤劳动和奉献，有利于城市化的推进和发展。农村劳动者的素质同城市劳动者相比，有一定的差距，他们进城从事的工种，城市劳动者一般是不愿意干的，这也是城乡劳动者的一种合理分工。农民要进城，城市也离不开农民工。2004年党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指出，进城就业的农民工已经成为我国产业工人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我们必须从这个高度来正确看待、客观评价和公正对待转移就业的农村劳动力和进城就业的农民工。

四川农村劳动力的流动和转移，人数多、规模大，对农民增收和经济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，但也存在一些不可忽视的问题。

一是四川的工业化、城市化发展不快，吸纳农村劳动力的能量较小。我省工业化尚处在初期阶段，落后于全国水平。全省城镇化率为29%，比全国水平低12.5个百分点。工业化水平低和城镇化发展滞后，不能为农村劳动力的转移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。

二是城市的开放度还不够，农民工进城仍然不容易。随着经济的发展、改革的深化和人们认识的提高，城市对农民工的种种歧视和限制已有较大的改变，但在一些地方仍然存在，对农民工的管理和服务还有许多不足之处。

三是农民工的权益难以得到保障，侵犯农民工合法权益的现象经常发生。比较突出的是拖欠工资、劳动保护不善、工伤死亡得不到应有的补偿等。

四是农村劳动者的总体素质不高，不适应劳务市场的需求。四川农村劳动者虽有吃苦耐劳的优点，但有专业技能的为数不多，大多是只能从事较为简单的体力劳动的劳动者，影响在劳务市场的竞争力。

在统筹城乡经济和区域经济发展中，为进一步加快农村劳动力的流动和转移，提出以下几点对策和建议。

一是树立新的人力资源开发理念，从推进现代化建设和解决“三农”问题的高度来认识加快农村劳动力流动和转移的重大意义。要重新审视我们对农村劳动力流动和转移的目标取向，它不仅是增加农民

收入和稳定农村社会的一项重大措施，而且是统筹城乡发展、区域发展和从根本上解决“三农”问题的重大举措。因此，我们要像对待其他新生事物一样，以积极、热情的态度，加强组织和引导，做到广辟渠道，流而不堵，流动有序，推进农村劳动力的转移。

二是加快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，这是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的重要途径。在新的发展阶段，解决“三农”问题，围绕“农”字有许多文章可做，农业和整个农村经济社会的现代化有很长的路要走。但是，必须同时注重从“农”字以外找出路，通过推进工业化、城市化和市场化，实现大量农业人口向非农产业转移，促进“三农”问题的解决。四川的工业化、城镇化建设虽然取得很大成绩，但总体发展缓慢，城镇第二、第三产业集中度较低，不能更多地为农村剩余劳动力提供就业岗位。而要将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出来，就要不断地扩大就业机会，增加就业岗位。因此，加快工业化、城镇化进程，是十分紧迫的问题。要积极发展传统产业和劳动密集型产业，努力兴办第三产业和特色产业。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业，发展休闲农业和农村旅游业。大力发展县域经济，拓展农村就业空间，为一部分不想远离家乡希望就近打工的农村劳动者提供就业机会，吸纳农村劳动力向就近城镇转移。同时，要加大国外劳务输出。四川到国外、境外从事劳务的人数太少，同一个劳务大省很不相称，应当加强工作，把国外劳务做大。

三是维护外出流动和进城农民工的合法权益。要进一步改善农村劳动力外出就业的环境，取消对农民进城就业的限制性规定，加快建立城乡统一的劳动力市场，逐步形成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的制度。加快户籍管理制度改革。要善待农民工，保护他们的合法权益。当前要突出解决好工资拖欠、劳动保护和巧立名目的乱收费等问题，还要解决农民工在社会管理、子女就学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实际困难，让他们在城市安心务工。

四是加强对农村劳动者的培训，提高他们的就业技能。这是促进农民工外出就业、稳定就业和增加收入的一项基础性工作，也是提高我国产业竞争力的客观要求。各级政府要把农民工的培训作为一件大事来抓，培训经费给以必要的支持。要调动社会各方面参与农民职业技能培训的积极性，鼓励各类教育培训机构、用人单位开展对农民的职业技能培训，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适用性。目前，一些地方在开展农民职业技能培训方面进行了一些有益的探索，积累了不少好的经验，要认真总结和推广。

研究农村劳动力的转移和农民充分就业是一个大课题，我们要勇于探索，不断地总结实践经验，促进制度创新，为农村劳动力转移的伟大事业作出贡献。

作者单位，四川省政府科技顾问团。

来源： .

网站编辑：王楠

[关于我们](#) | [服务范围](#) | [网站合作](#) | [版权声明](#) | [网站地图](#)

Copyright ©2007 All rights reserved Sichuan Social Science Online

四川省社会科学院信息网络中心设计制作

mail: sss@sss.net.cn

蜀ICP备05003527号